

## 云南民族关系现状与未来发展的思考

郭家骥 《中国社会科学报》总第83期 2011-03-03

- 最新文章
- 学者书库
- 专题研究
- 书评读感

如何才能使云南民族关系最好的历史时期长期延续下去呢?历史的经验证明,中央政府在云南民族关系的好坏及边疆的稳定与否方面发挥着决定性作用。新中国成立60多年来云南民族关系发展演变的历程表明,历史的经验不仅没有过时,反而随着整体与部分关系的高度密切和一体化程度的提高而更加鲜明地凸显出来。

新中国成立60多年来,云南民族关系格局的基本特点在延续和继承历史传统的同时有了新的变化和发展,云南民族关系进入了历史上最好的时期。

### 云南民族关系的现实格局

云南民族关系格局的基本特点可初步概括如下:(1)经过民族识别,基本摸清了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的民族构成和云南的民族构成,云南有26个世居民族、15个独有民族和16个跨境民族,继续保持着在全国各省、市、自治区中民族成分最多、独有民族最多、跨境民族最多、少数民族人口居全国第二位的多民族格局。(2)继续保持并发展了各民族大杂居、小聚居、交错杂居的民族分布格局。(3)继续保持并加深了各民族同源异流、异源合流而又源流交错,不断分化融合因而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又各具个性的源远流长的血缘和亲缘关系。(4)继续保持并加强了以汉族为主体又与多少少数民族长期共存、共生互利的民族人口结构和基层社会结构。(5)60多年来,云南与祖国内地已经结成紧密不可分割的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生态实体。如果说,早在清代以后云南便不复有分裂割据的社会基础的话,那么到了今天,任何想把云南从祖国分裂出去的图谋已经没有丝毫的可能。(6)继续保持并加强了山区与坝区之间、边疆与内地之间、跨境民族之间以及各民族之间优势互补、相互依存的经济文化联系;历史上坝区民族统治山区民族、大民族统治弱小民族的政治关系已不复存在。(7)继续保持并加强了历史上占主导地位的云南各民族相互吸收、相互依存、友好合作、共同发展的关系;历史上不占主导地位的各民族相互矛盾、相互排斥、隔阂冲突以至武力争斗的情况虽仍有发生,但都得到了有效的疏导、化解、控制和管理。(8)近代云南各民族在共同抵御外侮的斗争中形成的中华民族认同意识,以及云南各民族作为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事实和自觉意识也得到了进一步巩固。任何想把云南的某一个民族或族群从中国分裂出去的图谋,都会因没有群众基础而注定失败。(9)随着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实施,云南共建立了8个自治州、29个自治县,成为全国自治民族最多、民族自治地方最多的一个省。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保障了少数民族在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各项事务中的平等权利,为和谐民族关系的建设奠定了政治基础,提供了制度保障。

经过60多年的发展,云南各民族在延续和继承传统的和谐因素,抑制或消除不和谐因素的过程中,已经稳固地建立了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

### 延续民族关系的最好时期

云南在协调民族关系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即结合云南实际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民族问题,切实加强民族工作的领导;因地制宜、因族举措,实事求是地进行分类指导;采取切实措施加快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力培养选拔少数民族干部;坚持“团结、教育、疏导、化解”的方针,妥善处理民族关系;创造性地实行民族团结目标管理责任制,有力地保障了云南的民族团结和边疆稳定。

在各方共同努力下,云南民族关系进入了历史上最好的时期。但是,随着社会转型和现代化进程的快速发展,云南民族关系同时也进入了矛盾和问题多发时期。如何才能使云南民族关系最好的历史时期长期延续下去呢?历史的经验证明,中央政府在云南民族关系的好坏及边疆的稳定与否方面发挥着决定

性作用。新中国成立60多年来云南民族关系发展演变的历程表明，历史的经验不仅没有过时，反而随着整体与部分关系的高度密切和一体化程度的提高而更加鲜明地凸显出来，因此，国家权力对于未来云南民族关系的持续和谐发展发挥着关键作用。

民族问题是一个涉及多个领域、包含多方面内容的复杂问题，解决云南面临的影响民族关系和谐发展的问題不能仅仅从民族事务和民族工作上做文章，必须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和国际影响诸方面多管齐下，进行全方位努力。为此，要用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推动云南民族地区加快经济发展；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构建中华民族多元一体的文化认同；加快社会事业发展，运用国家力量长期支持云南边疆的禁毒防艾工作，保障水电建设移民的合法权益，提高社会管理能力；建立生态建设和资源开发补偿机制；提高应对国际民族宗教问题影响的能力。

（作者单位：云南省社会科学院民族文化保护与发展研究中心）

[设为首页](#)

[加入收藏](#)

[征文投稿](#)

[联系我们](#)

[服务条款](#)

[版权声明](#)

[网站地图](#)

版权所有：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

E-mail: ios@cass.org.cn

欢迎转载，敬请注明：转载自 中国社会学网